

监 理 日 志 ()

日期: 2019 年 01 月 7 日

星期: 一

工程名称: 新沂市光伏发电项目

天气: 晴
气温: -17 ~ -3

监 理 工 作 情 况	与总包单位沟通,要求总包单位按时上报 暂停施工申请。 另外,光伏电站电杆基础和塔基至今都没有 整改消缺,要求总包单位尽快整改后方可验收。	
施 工 情 况	施 工 单 位	施 工 内 容 及 进 度
	弘 泰 启 字	未及光伏组件消缺整改。 资料整理。
其 它 事 项		
本日现场监理人员	王 志 宏	
记录人:	总监理工程师/总监理工程师代表(签字): 王 志 宏	

第五版表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